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1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2月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嵊州五合东路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70,160,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4.62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磊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鸿斌出席了本次会议；总经理丁开政，财务负责人王培荣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0,159,800	99.9997	1,000	0.000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0,159,800	99.9997	1,000	0.000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974,300	99.9916	1,000	0.008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情况：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议案二《关于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为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投票结果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傅扬远、魏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及经办律师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1-084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监事杨宝森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62,71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5%）的监事杨宝森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67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23%）。

近日，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监事杨宝森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杨宝森	监事	62,716	0.05%

截止本公告日，杨宝森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状态。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名称：杨宝森；

2、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3、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及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4、减持期间：将于本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6、拟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拟减持数量（股）	本次减持计划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比例
杨宝森	集中竞价	不超过15,679股	0.0123%	25%

若此期间，中岩大地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变动事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拟减持的股东杨宝森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若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上市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前述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截止本公告日，杨宝森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杨宝森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杨宝森先生承诺，在减持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相关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杨宝森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21-139

债券代码:127025 债券简称:冀东转债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金隅冀东水泥（唐山）有限责任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现金选择权实施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冀东水泥、股票代码：000401）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冀东转债、债券代码：127025）已自2021年11月26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此后公司股票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收阶段，直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期结束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后复牌。

2、2021年12月1日，公司已向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25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派发现金选择权，派发数量为13,669,391份。

3、获得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可在申报期间（2021年12月2日-2021年12月8日）交易日的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内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按照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全部或部分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相应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过户给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隅集团"）。

4、本次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为12.78元/股。截至2021年11月25日，冀东水泥收盘价为11.84元/股，相对于行权价格折价7.36%，有效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将以12.78元/股的行权价格获得现金对价。标的股票参考股价与现金选择权约定价格溢价比未超过50%，同时，本次现金选择权所含权利的Delta值的绝对值未低于5%，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现金选择权业务指引（2011年修订）》，公司将采用交易系统方式提供现金选择权（系统申报时显示为"现金选择权"业务）。

5、按照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2021年11月25日）公司股票收盘价计算的现金选择权参考价值为0.94元，本次现金选择权所含权利的Delta值的绝对值为94.34%。

6、本公告仅对现金选择权申报行权的有关事宜作出说明，不构成对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建议，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关于本次吸收合并方案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公司于2021年11月4日披露的《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金隅冀东水泥（唐山）有限责任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相关内容，并及时关注公司发出的相关公告。

一、有权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获得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可在申报期间（2021年12月2日-2021年12月8日）交易日的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内履行有效申报程序的冀东水泥异议股东可以按照本公告的规定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

对于成功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将由现金选择权提供方金隅集团向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异议股东支付现金对价，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受让相应股份。

二、现金选择权的基本条款

（一）现金选择权的代码及简称

代码：038036

简称：冀东JDP1

（二）现金选择权的标的证券

标的证券代码：000401

标的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三）现金选择权的派发方式

现金选择权的派发以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25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的证券账户在各个交易单元持有的可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票数量派发。

1、现金选择权将以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投票时使用的证券账户为单位派发。

2、如果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的证券账户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交易单元（证券公司营业部），且在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均持有本公司股票，则现金选择权的派发以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该股东的证券账户在各个交易单元持股数量，按照持股数量大小排序依次派发，直至实际派发数量等于该股东应享有的现金选择权数量。

（四）现金选择权的派发比例及数量

冀东水泥股东所持每1股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票将获派1份现金选择权权利。本次现金选择权派发数量为13,669,391份。

（五） 现金选择权的上市安排

不上市交易。

（六）现金选择权的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为1:1，即现金选择权持有人每持有1份该等权利有权向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出售1股公司股份。

（七）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为12.78元/股。

（八）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方式

采用交易系统申报的方式。

（九）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期间

2021年12月2日-2021年12月8日之间的交易日（共5个交易日）上午9:00-11:30和下午1:00-3:00。

（十）到期后未行权权利的处置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结束后，未申报行权的现金选择权将予以注销。

三、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方式

（一）行权确认

在交易系统申报期间，有权股东应当通过其股份托管的会员单位提交行权申报指令。

行权申报指令应当包括证券账户号码、现金选择权代码、交易单元代码、营业部识别码、行使现金选择权份数等内容，并按照深交所规定的格式传送。

行权申报指令在当日竞价交易时间内可以撤销。

根据深交所交易系统S日（S日指交易系统申报期间的任一交易日，下同）接收的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S日日终进行清算，并在S+1日交收时点按照逐笔全额非担保的原则进行交收。

（二）行权前的确认事项

1、符合条件的股东可选择全部或部分行使现金选择权。

2、在申报现金选择权行权前，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应当确认其拟行权的数量不超过其证券账户中拥有的现金选择权权利数量，且证券账户中有足额的本公司股份。对于已经设定了质押、其他第三方权利、被司法冻结或法律法规限制转让的其他情形的股份，应经合法程序取得质权人、第三方或有权机关相关的书面同意或批准，并且应于申报前解除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如果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在申报期间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数量大于其证券账户中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则有效申报数量为该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如果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在申报期间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数量等于或小于其证券账户中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则有效申报数量为申报的现金选择权数量。

3、除司法强制扣划以外，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不得再行转让或在其上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若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被司法强制扣划的，则该部分股份已申报行使的现金选择权自司法扣划发生时起无效。

4、已提交冀东水泥股票作为融资融券交易担保物的冀东水泥股东，须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期截止日前将冀东水泥股份从证券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账户划转到其普通证券账户中，方能行使现金选择权。

5、已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冀东水泥股东需要申报现金选择权的，应不晚于现金选择权申报截止前办理完毕提前购回手续，方能行使现金选择权。

6、如果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在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期截止日期间进行转托管等可能导致现金选择权目标股东证券账户托管交易单元（证券公司营业部）变更的行为，将导致现金选择权目标股东无法行权，因此特别建议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在上述期间避免转托管等可能导致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证券账户所在交易单元变更的行为。

（三）行权期间股票交易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公司股票、可转债停牌。

（四）行权结算的具体流程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交易系统申报期间的任一交易日S日，根据深交所S日收市后发送的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记录，对当日行权申报进行有效性检查和逐笔清算，并将清算结果通知公司和各股东所在的结算参与人。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S+1日最终交收时点16:00点，根据S日的清算结果，对S日的行权申报进行逐笔全额非担保交收。具体过程为，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按申报顺序检查对应投资者账户内可用现金选择权和可用行权股份是否足额，以及上市公司行权专用资金交收账户内可用资金是否足额。上述证券和资金均足额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现金选择权行权交收。

（五）申报期满后，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证券账户中未行权的现金选择权将予以注销。

（六）税费

有权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方式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所产生任何费用自行承担。

四、现金选择权提供方

现金选择权的提供方为金隅集团。金隅集团信誉良好，融资能力较强，具备提供现金选择权的履约能力。

五、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预计时间表

日期	事项
2021年11月18日	公司刊登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2021年11月25日	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
2021年11月26日	公司股票自本日起开始停牌，直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期结束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后复牌
2021年12月2日-2021年12月8日之间的交易日（共5个交易日）内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公司于每个交易日内刊登提示性公告，申报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8日下午3点整
2021年12月9日	公告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并复牌（以公告为准）

以上为预计时间表，具体时间以相关公告为准。

六、关于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相关权利的说明

虽然本次吸收合并为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提供了现金选择权，但并不意味着强制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必须接受本公告中的行权价格并相应申报股份，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可以选择按本公告中的价格将相应股份转让给现金选择权提供方，或者选择继续持有冀东水泥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

电话：010-59512082

传真：010-58256630

联系人：沈伟斌、李银凤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300761 证券简称:立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8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华股份"）于2021年3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选择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型凭证、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资金安全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自有资金选择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及配套公告。

截至2021年10月29日前发生的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事项已经披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相关金额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自2021年10月30日起至本公告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发生额已累计达到人民币70,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以上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的成交金额已达到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内容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盛鑫915号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5,000	2021/11/3	2022/2/7	–
2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江南之安润货币01D计划A2001期01	固定收益类	自有资金	10,000	2021/11/3	无固定期限	–
3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60号（365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10,000	2021/11/16	2022/11/16	4.5
4	阜阳市立华畜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61号（267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8,000	2021/11/24	2022/8/18	4.2
5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平安财富-天天成长现金人民币理财产品B款	固定收益类	自有资金	30,000	2021/12/1	无固定期限	–
6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江南之安润货币01D计划A2001期01	固定收益类	自有资金	7,000	2021/12/2	无固定期限	–
合计						70,000			

注1：阜阳市立华畜禽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兴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募投项目"阜阳立华年产36万吨饲料加工项目"及"阜阳立华年出栏100万头优质肉猪养殖基地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管理措施情况

（一）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管理措施情况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投资的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风险较小，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不用于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募集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向正常进行。

（3）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管理措施情况

1、投资风险

（1）投资风险：虽然本次理财产品都需要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未到期金额合计123,800万元（含本次新增），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共计26,800万元（含本次新增），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未到期金额共计97,000万元（含本次新增），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委托理财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备注
1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50号（180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8,000	2021/7/16	2022/1/11	4.10	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53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00	2021/9/10	2021/12/13	1.30–3.3	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3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54号（365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1/9/14	2022/9/14	4.7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泰证券如意收202104期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	2021/9/28	2022/3/30	4.0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5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共盈53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1/10/11	2022/4/11	4.2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6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共盈54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1/10/11	2022/10/11	4.3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7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58号（365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1/10/20	2022/10/20	4.6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8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共盈55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1/10/20	2022/4/20	4.2	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9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盛鑫915号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5,000	2021/11/3	2022/2/7	–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0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60号（365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	2021/11/16	2022/11/16	4.5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1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61号（267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8,000	2021/11/24	2022/8/18	4.2	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平安财富-天天成长现金人民币理财产品B款	固定收益类	30,000	2021/12/1	无固定期限	–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13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	富江南之安润货币01D计划A2001期01	固定收益类	7,000	2021/12/2	无固定期限	–	自有资金	尚未赎回
合计				123,800					

七、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发售机构的公告

自2021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办理华夏稳鑫增利8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稳鑫增利80天债券，A类基金份额代码：013459，C类基金份额代码：013460）的认购业务。

自2021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银行"）办理华夏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中证1000指数增强，A类基金份额代码：014125，C类基金份额代码：014126）的认购业务。

销售机构可支持办理认购的份额类别以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上述基金的发售机构已在本公司官网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代销机构咨询渠道如下：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10
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changsha.com	0731-96511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特别提示：华夏稳鑫增利80天债券目前仅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含公募资产管理产品）销售。如后续对发售对象的范围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深交所ETF新增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自2021年12月3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深交所ETF新增部分销售机构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申赎代办证券公司及对应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场内简称	新增申赎代办证券公司
159850	华夏恒生中国企业ETF（QDII）	恒生国企ETF	长城证券
159869	华夏中证动漫游戏ETF	游戏ETF	长城证券
159983	华夏粤港澳大湾区创新100ETF	粤港澳大湾区ETF	长城证券
159995	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ETF	芯片ETF	华福证券

投资者可自2021年12月3日起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一）长城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14、400-6666-888；

长城证券网站：www.cgws.com；

（二）华福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47；

华福证券网站：www.hfzq.com.cn；

（三）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可通过本公司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日

华夏优加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优加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优加生活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4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9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优加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优加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2月6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12月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2月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12月6日	
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1年12月6日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优加生活混合A	华夏优加生活混合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12421	012422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华夏优加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各类基金份额每次最低申购金额均为1.00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1）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200万元以下	1.2%
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8%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2）投资者在申购C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70%。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各类基金份额每次赎回申请均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A类或C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每次最低赎回份额、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均收取赎回费，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1）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7天）-30天以内	0.75%
30天以上（含30天）-365天以内	0.5%
365天以上（含365天）	0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30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30天不满9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90天不满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180天不满365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2）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7天）-30天以内	0.5%
30天以上（含30天）	0

收取的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日常转换业务

5.1基金转换费用

5.1.1基金转换费：无。

5.1.2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5.1.3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2）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3）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5）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6）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9）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11）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2）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3）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4）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5）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6）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5.1.4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6.1申请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

6.2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3扣款日期

投资者与销售机构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4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以电子交易平台指定的、与交易账户绑定的银行卡作为扣款银行卡，目前包括中国建设银行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储蓄卡、民生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华夏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等。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如投资者指定扣款银行卡或扣款账户余额不足的，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5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应遵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费率优惠活动，请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6.6交易确认

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6.7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扣款日期、扣款金额或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等，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规定。

7基金销售机构

7.1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可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北京科学院南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9号（新科祥园小区大门口一层）（100190）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6）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1902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7）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南广电金融中心40A（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8）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30层AD2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9）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B区4层G05、G06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1

（10）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5305房（510623）

电话：020-38461058

传真：020-38067182

（11）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306房（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2）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1

（13）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7.2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icbc.com.cn	95588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abchina.com	95599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bank.com	95558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b.com.cn	95561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pingan.com	95511-3
8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ongguanbank.cn	0769-956033
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bhb.com.cn	95541
10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dl.com	400-664-0099
1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rcbank.com	0769-961122
12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ebbank.com	400-612-9999
1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szrcb.com	956111
14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xacbank.com	400-869-6779
1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uzhoubank.com	96067
16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zybank.com.cn	95186
17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9ifund.com	400-158-5050
18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http://8.jrj.com.cn/	400-166-1188
19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licaike.hexun.com	400-920-0022、021-20835588
20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uilinbd.com	025-66046166
21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acaijijin.com	021-50810673
22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quefund.com	400-699-7719
23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www.tenganxinxi.com	95017
24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aiyingfund.com	95055-4
25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26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2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28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29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4000-766-123
30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31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32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myfund.com	400-818-8000
33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leadfund.com.cn/	95733
34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35	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www.qiandaojr.com	4000888080
36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66154828
37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puyifund.com/	400-080-3388
38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39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ijin.com	95177
40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scffund.com	400-012-5899
41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huafund.com	400-101-9301
42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chtwm.com	400-898-0618
43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619-9059
44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iuji.net	400-893-6885
45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tdyhfund.com/	400-819-9868
46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ixin-inv.com	400-680-2123
47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haiyin.com	400-808-1016
48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wg.com.cn/	021-20292031
49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ncai.com	010-62675369
50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nfortune.com	400-673-7010
51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52	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engfd.com	400-810-5919
53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liantai.com	400-118-1188
54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tjijin.com	021-34013999
55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56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ongzhengfund.com	400-6767-523
57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ngdianfund.com	400-618-0707
58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pytz.cn	021-68889082
59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60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61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gccpb.com	4000-555-671
62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nlc.com	4008-909-998
63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95118、400-098-8511
64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yibaijin.com/	4000-899-100
65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fzinv.com	400-9302-888
66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67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qiangungun.com	400-700-9700
68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www.wanjiawealth.com	010-59013842
69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70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71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www.ftol.com.cn	400-828-1288
7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4008-888-108
7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7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7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或95551
7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53、400-888-8001
7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400-889-5523
78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7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95517
8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95355
81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csc.com	95351
82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lzq.cn	95322
83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www.com.cn	400-651-5988
8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8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95573
86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citics.com	95548
8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8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95321
8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gws.com	95514、400-6666-888
9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400-888-8788
9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zs.com.cn	95548
9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93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94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sdzq.cn	95399
95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96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97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azq.com	95318
98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gzq.com.cn	95328
9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new.com	95377
100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101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400-888-8588
10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ichina.com	400-620-8888
10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t.com.cn	956088
104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105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10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400-800-0562
10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10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109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jyzq.cn	95372
110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www.avicsec.com	95335
11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lin.com	400-188-3888
112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113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114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gs.com	95368、400-468-8888（全国）
115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www.wkzq.com.cn	40018-40028
11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400-109-9918
117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95532
118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95329
119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18.cn	95357
120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kzq.com	95564
121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956007
12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10
123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www.gwgsc.com	400-0099-886
124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400-196-2502
125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rsec.com.cn	95390
126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400-800-5000
127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ztzq.com	（024）95346
128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kysec.cn	95325、400-860-8866
129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huajinsc.cn/	956011
13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ttp://fund.sinosig.com/	95510

各代销机构可销售的基金份额类别、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其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7.3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日